

证券代码：300169

证券简称：天晟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6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晟新材	股票代码	3001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丽品	张婷	
办公地址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常州市龙锦路 508 号	
传真	0519—88866091	0519—88866091	
电话	0519—86929019	0519—86929019	
电子信箱	dongmi@tschina.com	dongmi@tsch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全国知名的高分子材料专业生产商，一直致力于高分子新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软质泡沫材料、结构泡沫材料及上述材料的后加工产品应用方面，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整套解决方案。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 PE、EVA、SBR、CR 等软质发泡产品品种齐全，运动用品系列设计新颖，市场覆盖面广，并与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加工成套事业部拥有 10 万级和 1 万级净化中心，所生产的高分子材料加工品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家电、通讯、IT、汽车等品牌进行配套。公司自主研发的结构泡沫材料 Strucell 系列产品，已成功跨入风力发电、轨道交通、房车营地车、船舶制造、节能建筑等领域，填补了国内空白。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特性	主要用途
发泡材料及应用-软质发泡材料	PE 和 EVA 等塑料发泡产品、SBR 和 CR 等橡胶发泡产品。	软质泡沫材料是具有缓冲、吸音、吸震、保温、过滤等特性的聚合物。	PE、EVA 发泡材料用于生产健身地垫、野营垫运动类产品等。SBR、CR 发泡材料用于生产游泳衣、健身护具、运动手套、杯套等。
发泡材料及应用-结构泡沫材料	PVC 等结构泡沫材料。	结构泡沫材料作为各种复合材料的夹芯结构主要用来增加刚度、减轻重量。结构泡沫材料还具有吸水性低、隔音绝热效果好等特性，使其	被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轨道交通、船舶、航空航天、建筑节能等领域。

		成为具有高强度和低密度领域的理想材料。	
发泡材料及应用-后加工产品	高净化保护膜、高净化 PET 双面胶带、光学 OCA、功能性薄膜等光学材料。	拥有专业的研发团队，为客户提供胶粘制品、功能性涂层光学薄膜等新材料的开发设计解决方案，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设计需求。	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家电、汽车、医疗等领域。
	产品主要有聚乙烯 (PE) 发泡材料 (闭孔和开孔型)、橡塑发泡体、EVA 发泡体、聚氨酯 (PU) 及其涂胶、防震、隔音件产品的精密模切产品。	模切是把原材料根据预定形状，通过精密加工和切割的方式使材料形成特定形状的零配件，属于加工类行业。	广泛用于电子、电器、MP3、MP4、复印机、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笔记本电脑、手机、汽车、仪器仪表等、电子通讯、数码 IT 产品配件、医疗器械等。
交通配套类产品	主要产品为声屏障产品，分为金属类和非金属类，目前主要产品种类有：穿孔金属声屏障、圆筒型金属声屏障、珍珠岩陶粒复合吸声板、木屑混凝土多孔吸声板、水泥多孔吸声板、整体式混凝土声屏障、FC 复合吸声板等。	声屏障是一种用来阻挡噪声与接收者之间直达声的一种屏障设备，是地面和高架城市轨道交通最常采用的降噪方法。	广泛用于高速铁路、城际快铁、地铁轻轨、高速公路等。

(三) 行业发展状况及总体趋势

1、软质泡沫材料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

(1) 软质泡沫材料是由塑料 (PE、EVA 等) 和橡胶 (CR、SBR 等) 等为主要原材料，加以催化剂、泡沫稳定剂、发泡剂等辅助材料通过物理发泡或交联发泡使塑胶材料发泡 (开孔或闭孔型) 达到使塑料、橡胶等原材料中产生大量的微孔，体积增加，密度降低，软质泡沫材料是具有缓冲、吸音、吸震、保温、过滤等特性的聚合物，广泛应用于电子产品、家电、汽车、体育运动休闲等领域。

(2) 公司软质发泡产品属于复合材料行业，2023 年受全球出口贸易萎缩及关税影响，同时国内体育用品整体疲软，对全年橡胶制品的生产销售产生了不利影响，影响了全年整体销售额。但主要原材料供应体系稳定，基本未受国家化工企业环保整治影响，软质发泡橡胶类发泡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产品性能稳定，新品开发能力较强，品种齐全，公司橡胶类产品在多变的经营环境中，保持了企业经营的稳定性。

(3) 随着软质泡沫产品在体育用品、汽车、家电、精密仪器等领域更为广泛的应用，我国软质发泡行业处于稳定发展阶段，未来业绩看好，对软质发泡产品整体经营环境持乐观态度，公司将依据自身产品技术优势和市场占有率优势，继续增加中高端橡胶、塑料新产品的开发，扩大与寻找新的市场需求，努力扩大市场销售，进一步增加市场占有率，持续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规模优势和盈利能力。

2、结构泡沫材料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

(1) 结构泡沫材料目前市场上主要有 PVC 结构泡沫材料和 PET 结构泡沫材料等。其中 PVC 结构泡沫材料由于其行业应用比较成熟，是目前使用量比较大的一种结构泡沫材料，且 PVC 结构泡沫材料的优势明显，密度更低，性能更佳，易加工性及实用性更好，具有一定的不可替代性。

(2) 结构泡沫材料作为各种复合材料的夹芯结构主要用来增加刚度、减轻重量。结构泡沫材料还具有吸水性低、隔音隔热效果好等特性，使其成为要求具有高强度和低密度领域的理想材料，被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轨道交通、船舶、航空航天、建筑节能等领域。

(3) 2023 年外部市场总体较上年需求下降，但 PVC 结构泡沫材料在海上叶片上的应用需求会加大，公司在满足风电叶片行业需求之外，需要特别加强非风电叶片领域的业务和服务能力，2024 年需增强技术水平，不断开发新品，加强市场开发力度，开拓新的应用场景。在稳定老客户的同时，持续扩大非风电业务，有重点的加强与优质客户的合作力度，找到销量和利润提升方面新的突破点。

3、后加工品的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

(1) 公司后加工品业务一直处于稳定增长中，公司依托自身的新材料制造，对高分子功能性材料的理解深度增强了公司对材料的应用能力及成套解决方案的设计能力，并转化为竞争优势。后加工业务承载了公司系列结构芯材在市场中的应用及推广，经过过去一个时期的经验积累，后加工产品已经实现了从小件模切到大结构部件制造的拓展以及跨越不同产业的应用，是公司重要的收入增长来源。

(2) 公司从产品供应商向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公司坚持以原材料生产至后续加工一体化的原则来降低产品成本和

增加市场竞争力，坚持以不断开发新产品作为企业的发展方向，坚持快速应变和服务至上的营销策略，坚持以全面质量管理为中心，全体员工参与，坚持贯彻 ISO9001:2015 和 IATF16949:2016 有关质量标准要求，建立、健全并有效运行质量体系，加强质量管理，保证以优异的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满足顾客的需求和期望。

4、交通配套类产品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

(1) 随着人们环保意识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对城市道路、轨道交通、高速铁路等产生噪声的敏感度越来越大，要求进行声屏障治理的诉求越来越迫切，同时要求在布置形式、材料、结构、构造以及外观装饰等方面的选择都必须满足局部景观的需要，并要保证经济性、实用性及耐用性。公司生产的声屏障产品广泛应用于高速铁路、地铁等城市轨道交通领域。

(2) 城市轨道交通的发展，符合“十八大”关于大力推进城镇化建设的政策背景和“绿色交通”低能耗、少污染的环保理念，未来发展空间较大。根据国务院《“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到 2025 年，综合交通运输基本实现一体化融合发展，智能化、绿色化取得实质性突破，综合能力、服务品质、运行效率和整体效益显著提升，交通运输发展向世界一流水平迈进。作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轨道交通事业飞速发展将带来巨大市场空间及非常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将努力拓宽自身产品在相关领域的应用，抓住机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3) 新光环保是国内主要的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环保降噪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并具备环保专业一级施工、钢构二级资质的综合型企业。新光环保拥有声屏障生产及安装的核心技术，并在铁路声屏障行业中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先进的工艺技术、完善的产品质量和丰富工程运营经验令新光环保在声屏障行业内形成了独特的竞争优势，为未来业绩的稳定增长提供了重要保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1,160,041,808.31	1,364,108,240.85	-14.96%	1,588,686,18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558,236.09	270,807,932.48	-58.44%	453,351,346.46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574,227,880.18	584,659,616.50	-1.78%	761,001,95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229,146.99	-187,721,964.07	14.65%	-164,090,77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934,553.72	-192,862,203.00	15.52%	-166,178,78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26,985.02	-9,300,068.48	1,691.68%	-24,966,307.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8	15.52%	-0.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8	15.52%	-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02%	-52.22%	-31.80%	-30.5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5,487,175.26	140,814,939.68	142,815,626.47	185,110,13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78,180.53	-7,505,513.00	-14,217,633.90	-124,527,81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44,573.20	-7,925,109.26	-15,430,001.05	-124,634,87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5,714.18	-16,237,495.68	175,643,907.76	-17,935,141.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3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4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海宙	境内自然人	7.80%	25,423,066.00	19,067,299.00	质押		25,423,066.00		
青岛融海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2%	18,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孙剑	境内自然人	3.53%	11,5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吕泽伟	境内自然人	2.89%	9,416,884.00	0.00	不适用			0.00	
徐奕	境内自然人	2.12%	6,908,346.00	5,181,259.00	不适用			0.00	
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4,889,700.00	0.00	不适用			0.00	
金盛兴	境内自然人	0.52%	1,71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6%	1,503,739.00	0.00	不适用			0.00	

陈波	境内自然人	0.43%	1,416,9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钧	境内自然人	0.43%	1,397,243.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青岛融海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长沙盈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融海资产管理公司与长沙盈海为一致行动人。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元泮（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元泮顺赢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未知（见备注）	未知（见备注）
寿元康	退出	0	0.00%	未知（见备注）	未知（见备注）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503,739	0.46%
陈波	新增	0	0.00%	1,416,900	0.43%

备注：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大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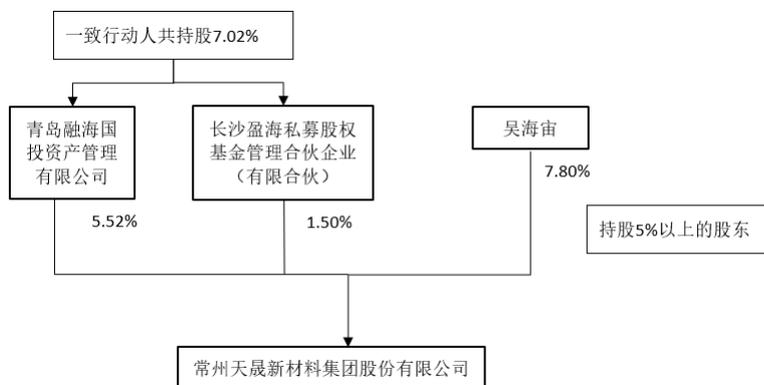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及拟实施控制权变更整体方案事项的进展及终止情况

(1)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拟向特定对象泉州台商投资区聚诚智能机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诚智能”）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 95,323,700 股（含本数），发行价格为 5.56 元/股，拟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2,999.98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 公司与聚诚智能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签署《股份认购协议》，聚诚智能拟以现金方式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95,323,700 股股份（最终认购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注册文件的要求为准），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29.24%。

吴海宙（作为委托方）与福建聚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成机械”）（作为受托方）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吴海宙拟将所持天晟新材 25,423,066 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聚成机械行使，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7.80%。自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定向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划转至上市公司资金账户之日起生效。

孙剑、吕泽伟和徐奕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签署放弃持有的天晟新材股份的表决权的《表决权放弃协议》：孙剑承诺放弃持有的天晟新材 13,050,000 股股份的表决权，吕泽伟承诺放弃持有的天晟新材 12,434,384 股股份的表决权，徐奕承诺放弃持有的天晟新材 6,908,346 股股份的表决权。自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定向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划转至上市公司资金账户之日起生效。

前述变更整体方案实施完成后聚成机械及其一致行动人聚诚智能持有实际行使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8.66%，控股股东变更为聚诚智能，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黄达平。

(3)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2、公司名称变更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章程》的工商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常州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3、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事项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融海资产管理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12,000,000 股股份被司法拍卖，导致融海资产管理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长沙盈海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从 10.70%减少至 7.02%，上述情况导致吴海宙先生被动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仍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权益变动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及拟实施控制权变更整体方案事项的进展及终止情况	2022 年 02 月 22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 03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3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名称变更事项	2023 年 05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6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7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事项	2023 年 08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之签署页)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海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